

附件 1:

## 2024 年国家计量比对项目 保密承诺书

本单位作为 示波器校准仪检定装置计量比对（项目编号：2024-区-03） 项目参比实验室，在实施计量比对项目过程中承担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现作出以下庄重承诺：

一、认真遵守《计量比对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69 号，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和 JJF1117-2010《计量比对》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如实产生比对项目测量值及其不确定度，不与其他参比实验室串通，篡改比对数据；不做违反诚信原则的其他行为。

二、对比对过程和数据进行控制，保证所有相关人员在国家计量比对总结报告公示前不泄露有关国家计量比对的数据。不得以任何方式将保密信息透露给其它非参与本次国家计量比对工作的人员，包括比对报告的所有信息。未经主导实验室同意，不得擅自发表涉及上述保密信息内容的文章、著述。

三、不隐瞒应报告的重大事项，对于发生的泄密情况和对传递标准的量值可能造成的损害，及时向主导实验室报告。

四、若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接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违规处罚和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本承诺书一式贰份，主导实验室和承诺单位各留存壹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单位公章）

比对项目负责人：

日期：